

## 广东金润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金润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广东金润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此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根据此议案内容，拟对公司章程作出如下修改：

第十二条原为：

“研发、制造、销售（含网络销售）：**精密金属产品**、声学与多媒体技术产品、声学智能化生产设备、短距离无线通信产品、模具；瓶胚设备及配套模具、吹塑机、灯检机、智能设备、通用机械设备、灌装设备；与以上产品相关的嵌入式软件的开发、销售、服务；道路普通货运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

现修改为：

“研发、制造、销售（含网络销售）：声学与多媒体技术产品、声学智能化生产设备、**电子材料及器件、精密结构件深加工**、短距离无线通信产品、模具；**光机电自动化设备、系统集成**；短距离无线通信产品、模具；瓶胚设备及配套模具、吹塑机、灯检机、智能设备、

通用机械设备、灌装设备；与以上产品相关的嵌入式软件的开发、销售、服务；道路普通货运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

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作修改。

以上变更具体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金润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2 日